

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信访举报件办理情况

（第18批）

中央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第十八批信访举报件共计6件(其中来电2件,来信4件)。截至9月22日,已办结4件,阶段性办结2件,未办结0件,现予以公开。
办理情况:责令整改0家,立案处罚0家,罚款金额0万元。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18批 2021年9月2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2SD202109120061	泰安市泰山区省庄镇北孙村,村正北1公里左右的三变石山生态被破坏,有人将东侧山体破坏售卖私坟及奇石,并在山上建设房屋,造成山体及植被破坏,多次向有关部门反映一直未解决。	泰安市	生态	9月13日,泰安市组织泰山区、泰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关于售卖私坟、奇石,造成山体和植被破坏的问题。省庄镇北孙村村民戚某在承包的1200亩山林范围内,2009年至2010年先后将其爷爷、叔父、姑父的墓地迁移至其承包地内安置,未发现售卖私坟。现场山林保持良好,未发现售卖奇石及植被破坏现象。2.关于建设房屋问题。现场有6处平房,均为北孙村村民戚某和戚某某所建。房屋分别于2006年和2007年未经批准在承包的山林范围内违法建设,属违法占地建设行为。2019年泰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已对其违法行为进行了立案查处,并下达了处罚决定书。目前该案已向泰山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3.该信访件涉及的问题曾在省环保督察期间反映1次,办理结果已向社会公开。2020年8月11日、2021年4月15日向12345市长热线反映2次,泰山区自然资源局分别于2020年8月14日、2021年4月19日就相关问题进行调查并回复。	部分属实	泰安市责成泰山区、泰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采取以下措施:严格落实相关生态环境保护和土地政策要求,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力度,杜绝泰山山体保护区、景区、自然保护区和生态保护区内进行山石开采及破坏生态环境等违法行为,确保泰山山体不被破坏。	阶段性办结	无
2	X2SD202109120229	山能集团肥矿集团三合公司,从事打石子、洗砂,虽然有压滤机但不使用,废水直接排入废弃矿井内,污染地下水。	肥城市	水	9月13日,肥城市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肥城分局、肥城高新区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反映的企业为泰安泰山三和实业有限公司,位于肥城高新区东大封旧村南。该公司砂石加工项目于2018年11月15日取得环评批复(肥环审报告表(2018)114号),2019年6月10日完成自主验收。建设石子及水洗砂生产线各一条,年产石子60万吨、水洗砂30万吨。该公司因上游原材料供应短缺及设备检修,目前未生产。2.该公司水洗砂生产线最初建设一台钢板压滤机(配套3个100m³蓄水池),因设备效率低,2021年6月新建一台网带式压滤机(配套1个100m³蓄水池)。洗砂废水经网带式压滤机过滤后进入蓄水池,通过循环用水系统回用于洗砂工序,循环水不够时补充新鲜水。根据《国务院关于预防煤矿生产安全事故的特别规定》(国务院令第446号)第十三条规定,2017年已将原大封煤矿主副井封闭、填实,周边无其他矿井。2020年11月主副井区域地上已改建为生产车间,未发现有废水排入矿井内现象。	不属实		已办结	无
3	D2SD202109120052	房村镇房村村岱银路有一家恒基饲料厂,晚上生产加工饲料时噪音扰民严重,还有粉尘污染。	泰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噪音	9月13日,泰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房村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山东泓基饲料有限公司2013年1月8日取得环评批复(泰谷环审报告表(2013)第01081号),2015年2月10日经原泰安市岱岳区环境保护局验收(泰谷环验(2015)第02102号)。该公司现场正在生产,布袋除尘器正常运行,调取该公司生产记录,夜间未生产。9月13日,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公司生产时厂界噪声、颗粒物进行检测,检测结果不超标。9月17日21时对该公司进行夜间突击检查,未发现生产,经走访公司周围10位居民,均反映未发现夜间生产、噪音扰民、粉尘污染的情况。	部分属实	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房村镇要求该面粉厂采取以下措施:生产时关闭门窗,做好隔音降噪抑尘措施。	已办结	无
4	X2SD202109120108	新泰市刘杜镇高圈村,村西老藕池被原村支书高某华非法倾倒大量工业垃圾、城市垃圾等,约有2000立方米,臭气熏天,严重污染环境,影响农作物灌溉和饮用取水。	新泰市	土壤	9月13日,新泰市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刘杜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关于向藕池倾倒工业垃圾、城市垃圾的问题。刘杜镇高家圈村村西藕池,于2013年废弃,2020年下半年,有村民曾经在此藕池发生溺亡事故。高家圈村村委出于安全考虑,利用高家圈村房屋拆迁的建筑垃圾及砂石,对藕池回填,现场大约还有300余平方米的水面未回填,回填部分已栽植树木。未发现有倾倒工业垃圾、城市垃圾迹象,现场没有异味。2.关于影响农作物灌溉和饮用取水的问题。该藕池水源主要是雨水,水质清澈,不影响农作物灌溉。高家圈村村委为解决村民饮水问题,在村西南和村东各打1眼180余米深的生活饮用水井,为全村住户安装了自来水。新泰市产品检验检测所对高家圈村生活饮用水取样进行了检测,20项检测指标全部合格。经向刘杜镇高家圈村村委会及部分村民了解,没有村民取藕池水作为饮用水的问题。9月15日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对藕池水采样监测,监测结果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不超标。	不属实		已办结	无
5	X2SD202109120110	泉沟镇果庄村刘家牌村委南有一垃圾废品回收站,其东侧约30米为阳光幼儿园,废品回收站内经常露天焚烧垃圾及橡胶轮胎,污染环境,对附近的幼儿园及居民造成影响。	新泰市	大气	9月13日,新泰市组织新泰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新泰市场监管局、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泉沟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反映的为杨家牌村盛涛废品收购站,位于刘家牌村南、杨家牌村西南,占地600余平方米,收购站内存有废品200余吨,没有分类分区存放,摆放杂乱,未采取防扬散、防流失措施,地面未硬化。现场未发现露天焚烧垃圾及橡胶轮胎迹象。该废品收购站东侧30余米是泉沟镇果庄阳光幼儿园。废品收购站经营活动对幼儿园正常生活教育产生一定的影响。9月15日,废品收购站已自行停止经营,并对存放的200余吨废品进行了清理。	基本属实	新泰市责成新泰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新泰市场监管局、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泉沟镇采取以下措施:1.加强对辖区内废品收购站点的监督管理,督促其规范经营,采取防扬散、防流失措施,防止污染环境和影响村容村貌。2.泉沟镇协助盛涛废品收购站搬迁至合理的位置。	已办结	无
6	X2SD202109120072	举报人对金冠宏油脂有限公司的处理结果不满意,企业违规生产多年,举报人称2018年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及省级督察信访公示处理结果明确关停,但该企业一直生产到今年7月。举报人多次向省市相关部门反映,均没有影响企业正常生产。	岱岳区	其他污染	9月13日,岱岳区组织粥店街道办事处、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岱岳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泰安金冠宏油脂工业有限公司,于1986年建厂,前身为泰安市恒信动物制品有限公司,位于岱岳区粥店街道下旺村,主要生产销售动物油脂。根据泰安市岱岳区下旺村片区综合改造项目要求,粥店街道下旺村村民委员会及开发商与该企业签订了《拆迁房屋货币补偿协议》,要求企业于2021年12月31日前清空地并并完成搬迁。该公司目前处于停产状态,已拆除厂房面积1500平方米及部分生产设备,位于泰安高新区的新厂已建设完成,设备正在安装,计划11月份调试投产。2.关于至今未彻底关停、违规生产多年的问题。2018年,发现该企业存在违法问题,岱岳区责令该企业停产,并责成粥店街道加强巡查,杜绝企业恢复生产。经核查企业用电、用气等情况,发现泰安金冠宏油脂工业有限公司从2018年至2021年7月27日确实存在私自生产行为。3.关于举报人多次向省市相关部门反映,均没有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的问题。2017年以来共收到部、省、市、区与该公司相关信访件30件,均按照时限要求进行处理,18件实名举报件,均按照要求进行了回访。	属实	泰安市责成岱岳区采取以下措施:1.对企业有关问题进一步调查核实,分析原因、厘清责任。2.对企业违法行为依法依规立案调查,涉嫌刑事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3.对相关责任单位和人员依法依规依纪追究责任。	阶段性办结	无

携手应对全球性威胁和挑战 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上接01版）不断增强民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实现人的全面发展。

三是坚持普惠包容。关注发展中国家特殊需求,通过缓债、发展援助等方式支持发展中国家尤其是困难特别大的脆弱国家,着力解决国家间和各国内部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

四是坚持创新驱动。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历史性机遇,加速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打造开放、公平、公正、非歧视的科技发展环境,挖掘疫后经济增长新动能,携手实现跨越发展。

五是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完善全球环境治理,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构建人与自然生命共同体。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实现绿色复苏发展。中国将力争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这需要付出艰苦努力,但我们会全力以赴。中国将大力支持发展中国家能源绿色低碳发展,不再新建境外煤电项目。

六是坚持行动导向。加大发展资源投入,重点推进减贫、粮食安全、抗疫和疫苗、发展筹资、气候变化和绿色发展、工业化、数字经济、互联互通等领域合作,构建全球发展命运共同体。

第三,我们必须加强团结,践行相互尊重、合作共赢的国际关系理念。一个和平发展的世界应该承载不同形态的文明,必须兼容走向现代化的多样道路。民主不是哪个国家的专利,而是各国人民的权利。外部军事干涉和所谓的民主改造贻害无穷。要大力弘扬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的全人类共同价值,摒弃小圈子和零和博弈。一国的成功并不意味着另一国必然失败,这个世界完全容得下各国共同成长和进步。要坚持对话而不对抗、包容而不排他,构建相互尊重、公平正义、合作共赢的新型国际关系,扩大利益汇合点,画出最大同心圆。中华民族传承和追求的是和平和睦和谐理念。我们过去没有,今后也不会侵略、欺负他人,不会称王称霸。中国始终是世界和平的建设者、全球发展的贡献者、国际秩序的维护者、公共产品的

提供者,将继续以中国的新发展为世界提供新机遇。

第四,我们必须完善全球治理,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世界只有一个体系,就是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只有一个秩序,就是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只有一套规则,就是以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为基础的国际关系基本准则。联合国应该高举真正的多边主义旗帜,成为各国共同维护普遍安全、共同分享发展成果、共同掌握世界命运的核心平台。要致力于稳定国际秩序,提升广大发展中国家在国际事务中的代表性和发言权,在推动国际关系民主化和法治化方面走在前列。要平衡推进安全、发展、人权三大领域工作,把各方对多边主义的承诺落到实处。

习近平最后强调,世界又站在历史的十字路口。我坚信,人类和平发展进步的潮流不可阻挡。让我们坚定信心,携手应对全球性威胁和挑战,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共同建设更加美好的世界!

关于控制性详细规划批前公示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对部分控制性详细规划进行批前公示。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规划基本情况:(见附表) 二、公示地点					
序号	规划名称	用地位置	用地面积	公示时间	咨询电话、电子邮箱
1	L1片区满庄镇满兴大街以北萧大亨路以东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满庄镇满兴大街以北、萧大亨路以东	104.74公顷	2021年9月8日至10月11日	0538-8567179 tasghjdyfj@ta.shandong.cn
2	L2片区夏张镇泰东路以东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	夏张镇泰东路以东、王士店村以西	11.45公顷	2021年9月13日至10月18日	0538-8567179 tasghjdyfj@ta.shandong.cn

关于控制性详细规划批后公布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对市政府已经批复的3项控制性详细规划进行批后公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规划基本情况:(见附表)
二、公布地点

序号	规划名称	用地位置	用地面积	批准文件
1	G4片区明堂路以西,擂鼓石北街以南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北至擂鼓石北街,西至碧波湖南路,南至擂鼓石东大街,东至明堂路	11.73公顷	泰政字[2021]55号
2	L8片区山口镇环山东路以南,牟汶路以东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	北至环山东路、西至牟汶路、南至规划一街、东至凤凰山西路	22.2公顷	泰政字[2021]55号
3	J1片区京沪高铁以东,南天门大街以北街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北至规划一路,西至京沪高铁,南至南天门大街,东至凤天路	18.91公顷	泰政字[2021]55号